

2014 仁川亞運選拔暨培訓委員會第 2 次會議

時間: 101 年 6 月 18 日 (一)

地點: 漢諾威馬術俱樂部

應到: 9 人 實到: 9 人 列席: 2 人(葉益成裁判、陳輝銘教練)

※ 會議決議 :

1.馬術選手提: 積分賽請國際裁判來評分並講習 :

決議 : 馬場馬術選手請盡量至國外拿成績, 國內部份以 FEI 挑戰賽為唯一的計算成績; 邀請國際裁判來台評分或指導應作為長期發展計畫, 而非特別針對本次亞運。

2. 障礙選手提: 中國的國際賽是否可以算在積分內

決議 : 不分地區, 凡是 FFI 認證的 2 星級以上比賽都予以承認其積分。

3. 委員提 : 選手可否同時參加一項以上項目

決議 : 選手只可以選擇一個項目參加! 時間 >> 在明年一月入選培訓隊後!

4. 馬術選手提: 英國的二星級賽事不多, 是否可以納入別的賽事!

決議 : 請黃啓芳委員查明英國的賽會系統為何?

5. 委員提 : 要求選手要有規範, 獎懲制度!

決議 : 盡快擬定參賽合約細則、教練獎金分配及回饋比例。

6. 理事提 : 亞運選拔制度更新

決議 : 有關蔣漢儒理事之提案, 將作為馬協未來長期發展計畫 (運動明星培養), 本屆亞運因準備時間不足, 不納入考量。